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招生委員會 第三次委員會會議 紀錄

時 間：101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 10:00

地 點：行政大樓三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謝總幹事 俊宏

出(列)席者：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感謝同仁撥冗出席今日會議，四技為學校重要入學管道，請各系務必配合業務單位規劃的作業時程，辦理各項招生工作。

有關 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名額是否由核定招生名額的 40% 調整至 60%，請各系先行評估，下次提會討論，亦請各系思考如何藉此管道，招收程度較高的學生。

另外，本校改名科大後，評估其正向效益，四技等管道入學分數應有所提高，所以各系應就提高教學品質等措施有所規劃。謝謝！

貳、工作報告

一、101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本校複試」，總計報名人數為 377 人。

二、財政稅務系採面試、應用統計系、應用中文系採面試及書面資料審查外，其餘各系僅採書面資料審查。面試日期：101 年 4 月 14 日(星期六)。

三、本次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報到方式，今年度改採兩階段報到：

(一)第一階段(正取生)：於各校放榜之日至 10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五)12:00 前

(二)第二階段(備取生遞補)：採密集 11 梯次方式辦理，即於 5 月 11 日(星期五)13:00 至 5 月 14 日(星期一)22:00，分早上(8:00-12:00)、下午(13:00-17:00)、晚上(18:00-22:00)每天三梯次，辦理報到作業。

(三)第二階段作業期間適逢母親節假期，日間部教務處課務組及註冊組將安排同仁，以輪班方式配合辦理。

四、「第二階段複試書面審查及口試作業」，請各系於 101 年 4 月 12 日(星期四)前完成評分，並送課務組彙整。後續作業日程如下：

(一)寄發甄試總成績單：於 101 年 4 月 19 日(星期四)，同時於本校網站提供申請生查詢及下載個人成績。

(二)放榜：101 年 4 月 25 日(星期三) 10:00。

(三)已報到錄取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及完成報到手續日期：101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一) 22:00 止。

五、100、101 學年度相關資料，詳如下表，提供參考：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預 計 複 試 人 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報名人數		通過篩選人數		原始總級分合計(最高/最低)		加權後篩選成績		報名繳費人數		備註
	100	101	100	101	100	101	100	101	100	101	100	101			
國際貿易系	7	7	35	35	249	315	38	47	64/52	68/57	88.33/75.00	90.83/80.00	23	30	書審
應用英語系	3	3	15	15	188	2259	16	15	62/45	66/52	95.56/88.89	96.67/92.22	14	12	書審
應用日語系	3	3	15	15	175	133	21	22	63/52	64/52	89.52/79.05	90.48/80.95	11	10	書審
資訊管理系	6	6	30	30	216	236	31	35	61/50	64/55	81.48/71.85	84.44/77.04	18	23	書審

應用中文系	15	15	75	75	132	436	76	78	59/42	61/47	82.50/65.83	84.17/72.50	45	43	書審+面試
流通管理系	7	7	35	35	217	272	40	35	59/48	64/55	82.92/67.92	84.58/75.83	30	27	書審
多媒體設計系	10	10	50	50	336	331	52	53	66/54	69/57	88.57/73.33	92.38/78.10	38	43	書審
室內設計系	3	3	15	15	200	142	16	17	66/59	70/62	87.78/81.11	94.44/83.33	11	14	書審
財政稅務系	12	12	60	60	202	249	64	79	64/51	66/53	85.71/69.52	86.67/73.33	49	54	面試
財務金融系	3	3	15	15	212	234	15	15	67/56	68/59	89.52/77.14	91.43/82.86	9	10	書審
商業設計系	6	6	30	30	228	268	32	36	64/56	70/59	87.62/79.05	95.24/82.86	24	28	書審
應用統計系	7	7	35	35	90	201	37	35	59/45	61/52	76.67/63.33	83.33/72.50	22	22	書審+面試
資訊工程系	1	1	5	5	102	112	8	7	62/56	66/61	83.81/76.19	89.17/83.33	7	5	書審
休閒事業經營系	3	3	15	15	150	195	15	20	64/53	64/54	85.00/76.67	88.33/80.00	6	14	書審
保險金融管理系	9	9	45	45	195	287	46	52	60/49	62/54	80.95/67.62	81.90/74.29	32	39	書審
合計	95	95	475	475	2892	5670	507	546					339	374	

低收入戶	3	4
------	---	---

六、為落實技專校院多元適性選才機制及技職務實致用精神，自 102 學年度起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管道，若合於教育部 101 年 02 月 15 日臺技(二)字第 1010015145-B 號函規定，各系招生名額即可由核定招生名額之 40% 為上限放寬至以核定招生名額之 60% 為上限乙案，說明如下，提供各系參酌：

(一)本校 100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招生，除室內設計系為書面資料審查外，餘 15 系均為筆試或面試及書審或筆試及書審，其四技甄選入學招生名額依教育部核定招生名額（982 名）之 40% 為上限提報，準此，一般生提報招生名額為 381 名，本校第二階段作業人為 1412 名（約為招生名額的 3 倍）。

(二)依規定，本校辦理非書面資料審查項目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系科組占全校招生系科組 80% 以上，其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名額得調整至以核定招生名額之 60% 為上限的招生名額。

(三)本校 102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是否予以提高至核定招生名額 50%（預估第二階段作業人數 1900 名）或 60%（預估第二階段作業人數 2400 名），敬請各系先予評估，尤其是有面試之系組，本組將另案徵詢。

參、討論議案

案由一：擬修訂本校 101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招生委員會組織章程(第 5-7 頁，附件一)是否可行，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本校改名予以修改本組織章程抬頭。
- 二、本校日間部四技招生，依規定須參加『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主辦之聯合招生，其相關招生業務仍由校內相關單位按職掌分工，且為因應招生試務申訴事件的處理及經費決算案稽核等事宜，故予以修改或增設相關條文。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01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本校第二階段複試招生業務經費預算表」草案（第 8 頁，附件二），是否可行，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主辦學校規定之收費標準：一項複試評分項目新台幣 800 元，二項評分項目新台幣 1,000 元；本校第二階段繳費且郵寄資料人數 374 人，包含 1 位低收入戶申請生所繳納之複試費 800 元，依規定應予以退費。
- 二、本校辦理各項考試工作，擬援比他校，在不影響公務下，有關協助辦理招生業務之同仁，於上班時間內支援者，須經單位主管同意。
- 三、本招生經費預算之各項費用，係依「考選部考試工作酬勞費用標準表」酌予編列，並提撥第二階段複試費收入的 20% 予校務基金。

決議：修正後通過

採面試之財政稅務系、應用統計系、應用中文系，面試當天助學工讀生工讀時數統一由 7 小時調整至 12 小時，增列之助學工讀金，由雜費中調整

案由三：擬修訂辦理日間部四技，本校各系科(組)、學程甄選入學招生作業要點(草案)，第 9-10 頁，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本校改名予以修改本作業要點抬頭，並作部分文字修改。
- 二、第 5 條條文則是配合教育 101 年 02 月 15 日臺技(二)字第 1010015145-B 號函規定，將提撥名額予以放寬。

決議：修正後通過

作業要點五文字修正：40%至 60%為上限修正為 60%為上限

案由四：擬訂本校「101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招生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筆試：考試科目命題型式暨閱卷方式」，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00 學年度前各考試科目之題型為：選擇題、計算題、分錄題或申論題等，由各系自行評估訂定。而閱卷方式則採人工閱卷，於考試當天完成評分，同時將評分結果輸入電腦。
- 二、101 學年度採筆試考試科目有 4 科 5 系，詳如下列：
 - (一)英語文能力測驗(國際貿易系及保險金融系共同輪流命題)
 - (二)會計學(會計資訊系)
 - (三)VB 程式設計(資訊工程系)
 - (四)統計學(應用統計系)
- 三、鑑於考生常因疏於紙本作答方式，誤將姓名或准考證或答案直接繕寫於答案卷封面，而違反試場規則，導致該科成績不予計分，是以，為避免考試紛爭及節省人物力之支出，建議：援比照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方式，即以『選擇題』型式命題；搭配電腦讀卡之電腦閱卷方式，並於試後公布答案，以昭公信。
- 四、通過後，即予以配合修改【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並將修改後之【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提下次會議審議。

**決議：1.授權各系視考科性質決定命題型式暨閱卷方式
2.請各系於 3 日內將命題型式告知課務組**

肆、臨時動議

連主任秘書秘書德仁：

- 1.四技申請入學報名人數相較去年，本校已有大幅度增加，應中系、應統系、應英系等皆成倍數成長，學校改名科大及各系努力成果，為一可喜之現象，希望大家再接再勵。
- 2.採面試之系主任宜留意，工讀生不宜於面試會場內協助相關工作，會場內工作請由試務行政人員負責之，會場人員應有所管控，避免徒增困擾。
- 3.有關業務單位編列之助學工讀金，請各系視實際情形報支。

伍、散會（10時45分）